



(八)列系討探題問施設動運

法變會委體

實施

場館分級制

長所展發 館場育體點重建興市縣各導輔

記者 鄧政致／報導

行政院體委會最近針對未來國內體育場館運用提出一套變革措施，以「場館分級制」與「地區專業化」作為兩大訴求，希望全國廿一縣市都能依照各自擁有的不同運動種類體育場館凸顯各自專長。

體委會運動設施處處長李高祥就說，這是一套講究效率的變革，希望藉由導正過去各縣市場館主題不明、功能不彰的缺憾，由體委會透過大格局的國家視野，為台灣體育做質變的改造工程。

想提升國內運動水平，改善運動場館提供給選手一個最佳練習環境當然是不二法則，李高祥說，分工是未來得走的路，各縣市得有自己的特色，過去你蓋什麼我就得蓋什麼場館的窠臼模式，已不符合時代需求，現在需要的是，這個縣市該有什麼樣的場館。

就以排球來說，桃園縣與屏東縣一直都是國內排球重鎮，未來體委會會依此專長而主導讓全國最具水準的排球場館設立在這兩地，並建立整個選手培育養成中心讓桃園、屏東真正成為台灣排球的代表。

李高祥認為，如此未來爭辦大型國際賽事不愁沒一流的國際場地，第一流的選手自然也有了最佳的訓練環境。

整個規劃的第一級為符合國際要求，並以舉辦大型國際賽事為訴求的國際級場館；第二級可供全運會、區中運等大型國內運動會使用的國家級場館；第三級則是區域型場館，主要是以整合各縣市場館而成為一個區域型場館區；第四級則是縣市級，主要為各縣市重點場館；最後一級則為鄉鎮級，是以與鄉鎮民息息相關的體育休閒活動中心為主。

李高祥強調，透過分級制，未來各地方政府興建場館時，除了責任、方向明確外，更可讓過去各縣市地方首長為了爭政績，競相爭取賽事而大興土木浪費不必要場館興建經費用的機率減至最低。

首座國際級運動園區 明年八月選點規劃

記者 鄧政致／報導

台灣第一座國際級運動園區，明年六月體委會將在北、中、南三地，先挑出一個最合適率先興建的地點做規劃，以作為爭取二〇〇九年東亞運或世大運的籌碼。

台灣有無能力舉辦國際級大型運動賽會，依目前國內運動場館的狀況，體委會運動設施處處長李高祥承認的確不具承辦能力，因此，為了讓台灣有爭辦的籌碼，積極規劃一處符合國際要求的運動園區已是刻不容緩。

根據體委會運動設施處的規劃，北部是以台北為中心，中部為台中，南部則以高屏三縣市為腹地，都希望能規劃出一座運動園區。

為了配合爭取二〇〇九年東亞運或世大運，體委會將在明年六月在三地先挑選出一地率先興建，整個規劃案，會立即呈報給經建會並希望能納入中央政府公共建設計畫之內。

李高祥說，體委會的規劃是依據上屆亞運會場泰國法政大學體育園區為參考藍本，預估將花一至兩百億的預算興建。